

学兄邢小利

高亚平

在故乡村外散步，我常常向北望，透过远近高低错落的人家房屋，透过四季的原野，透过林杪，我的目光会落到少陵原上，落到原畔的兴教寺上，而此时呢，我就会想起我的学兄邢小利。他就住在兴教寺下的村庄里，村庄过去叫东江坡村，近几年改名兴教寺村，但附近的老百姓还是叫它东江坡村。东江坡村距我们稻地江村不远，也就四五里路的样子，两村隔着一条终年长流不息的瀛河，他家在河之北，我家在河之南，不说鸡犬之声相闻，但站在彼此的村头，是可以互相相见的。东江坡村里有我的一位亲戚，我去过多次。自然，邢小利的家，我也去过几次。他家住在村南边，是一个四合院，院中建有坐北向南的三间平房，栽种着多种花木，诸如梅花、丹桂、竹子、牡丹、蕙兰之属。还有一个东西长约三丈、南北宽约两丈的鱼池，池中蓄有清水，水中养有金鱼；池壁上则有嫩绿的苔藓生焉，有碧绿的锯齿状的蕨草生焉。池上还建有一座拱形的小桥，去他的家，进大门，入院，须通过这座桥，方能至屋内。我曾站在池畔，凝望着泓清澈的池水，凝望着水中自由自在游弋的鱼儿暗想，小利兄是不是也像魏晋以来的许多文人一样，心中有一个旖旎的田园梦呢，我说不清楚。但屋里积书满架，院中四时有花，“户庭无尘杂，虚室有余闲”，安静恬然，日子看上去，还是有那么一些意味的。

我和小利兄相识相善，原因有三，一是我们都是长安人，是连畔种地的乡党；二是都喜欢文学；三是师出同门，我

们都毕业于西安师专（现西安文理学院）中文系，他是1983年毕业的，我则晚他两年毕业。但在校时，我们并不认识，我只是从我们共同的授课老师口中知道有这么一位师兄。他毕业后分配到了西安城北的一所中学当老师，因为文学评论写得好，后借调到了《长安文学月刊》编辑部工作。待我认识他时，已是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的事了。那时，他已调到了陕西省作家协会《小说评论》编辑部当编辑了。而彼时该杂志的主编是著名的文学评论家王愚先生，副主编是茅盾文学奖评委李星先生，和他同为编辑的还有现在的省作协副主席、茅盾文学奖评委李国平先生。他们的办公地点就在高桂滋公馆，此馆双十二事变期间，曾软禁过蒋介石。我现在已记不清我们初识时是在何时何地，也许是在一次文学活动上，也许是在一次朋友聚会中，或者老师家里，或者一次采访中。总之，是认识了。认识了，便来往上了。那时都年轻，尽管他比我大6岁，可因有着相同的爱好，且出生于同一块土地，有着相似的生活成长背景，来往还是较密的。我们聚会，谈文学、谈创作，甚至去南山远足，于家中打牌，皆其乐融融。

我是极佩服邢小利的，佩服他的学识、创作和做人。学识上，他除了编杂志外，一直在孜孜以求、焚膏继晷地读书，做现当代文学研究，数十年下来，成果颇丰。这从他的很多评论著作，如《长安夜雨》《坐着云起》《柳青年谱》《陈忠实传》《陈忠实年谱》皆可窥见一斑。他的这些评论著作都是客观公正，且卓有见地的。这得益于他做学问的认真、

扎实。大约是2016年夏日的一个午后吧，我正在单位上班，他忽然打来电话，问我在办公室吗，我说在。他让我等他，说有点事需要帮忙。不到半个小时，他便翩然而至。一聊之下，原来他正在编辑《陈忠实文集》，想去我们单位资料室查阅一下资料，主要是查找陈忠实1958年至1976年间发表在《西安日报》上的文学作品。这是好事，我当然愿意玉成。我把他领到我们资料室，并向工作人员作了介绍。至于后面的事，只有他自己去完成了。要在资料室中翻阅、查找50多年前的报纸，且不是一年两年的，是近20年间的，其工作的苦累，是可想而知的。不但要耐着性子，一页一页地翻找，还要忍受旧书的折磨。也不知道他忙乎了多少时日，总之是终于查阅完了，寻找到了陈忠实发表在《西安日报》上的10多篇文章，其中最令他高兴的是找到了陈忠实16岁时发表的一首诗《铜粮颂》，这可是陈忠实的处女作啊。尽管这些作品或多或少地带有那个时代的政治痕迹，或者艺术上的不成熟，但从研究和了解一个时代文学的角度来讲，却价值非凡。

创作上，小利兄可称为全才，他小说、散文、诗歌、评论均写，评论就不用说了，小说方面著有中短篇小说集《捕风的网》、长篇小说《午后》。《午后》我真读过，有《围城》之风，可称为学人小说，文思哲思兼备，且文采灿然，故事亦好，读时每每让人会心，这也许是小利兄在心中为自己构筑的一个世界吧；散文方面，则有《独对风景》《回家的路有多远》《种豆南山》多部散文集行世；诗歌方面亦结集有《春风秋月集》。他的

著作，有的我看过，有的我没有看过。就我看过的而言，是很喜欢的。喜欢的一个重要原因，这些书文学品质很高。我尤其喜欢他的散文，灵动而有哲理，但又不失质朴。一段时日，他的几本散文集，几乎成了我的枕边书，一读再读，且每读必有所获，还很愉悦。

做人方面，我以为小利兄是通脱的，有魏晋人物的风范，亦有君子风范。这也许缘于他对世事看得清楚，于人心看得明白吧。在朋友面前，他看上去总是笑咪咪的，令人暖心，我曾在一篇文章中写他“面团团有佛相”。实际上呢，小利兄也有耿介的一面，幽默的一面。他于文坛上的一些齟齬事，往往加之白眼，甚至疾言厉色，予以呵斥。而在朋友间闲谈时，有时对某人某事会冷不丁地调侃一两句，让人捧腹或莞尔。“君子群而不党”，他是一个有界限的人。

小利兄是一个乐于助人的人，尤其于我，是有帮助的。2007年，《小品文选刊》给我做了一期“作家研究”专栏，栏目中发了我8篇散文，还有4位作家、评论家评论我散文的文章，其中就有那小利兄的一篇，另外3人分别是匡燮、吴克敬、李国平，我至今纪念在心。他还送过我几幅书法作品，其中一幅是宋人邵定的诗《山中》：“白日看云坐，清秋对雨眠。眉头无一事，笔下有千年。”这幅字我很喜欢，现在就挂在我老家长安的家中，每每看到或想到这幅字，我就会想起小利学兄，我的心中就会涌出一股暖流。便想，何日有暇，当约上他，再游一次南山，再看看南山上的云卷云舒。

商洛山

(总第2532期)
刊头摄影 张雯靓

小镇初雪

郝敏

立冬刚过不久，小镇便迎来了初冬的第一场雪。新雪初霁，天空雪花纷飞，山川大地即刻换上了冬日限定版皮肤。晶莹剔透的雪花，在空中闪烁着星星点点的微小，顷刻为小镇加上了一层童话般的滤镜，为冬天带来了梦幻唯美的第一首诗。

片片雪花舞在空中，挂在树梢，藏在叶子里，俏皮地依偎在行人的肩膀上，那纷纷扬扬的雪花，一定是积攒了太多的情感和力量，用一缕柔情，堆砌雪映山川的绝美模样，吸引人们与雪花共舞。这场初雪，是浪漫的惊喜，是荏苒的岁月定格的底片，宛如云朵奔赴人间，恰似天空在大地上做的一幅画。雪花轻轻落在农家的屋顶上，青青的瓦槽里盛满雪花，像一道道鱼鳞；雪花落在田野里，像是给田野盖上了一层无边的白色薄被。陌上几只低飞的麻雀，似乎在寻觅被白雪覆盖的昔日乐园。几丛开得正艳的菊花，被猝不及防的雪花压弯了枝头，但旺盛的生命力丝毫未减。

枫树叶上，红白相间，艳丽无比，俨然妙龄少女明媚的脸庞，让你久久不忍移开视线。一个人静静地走在白雪覆盖的乡间小路上，聆听雪花飘落的声音，清脆悦耳，如歌如诉，细看道旁那一树树洁白，看见有人走近，慌忙逃走。

蔚蓝的天空，似乎早已摆脱了尘世的喧哗，显得格外宁静和辽远。被阳光渲染过后的云彩，试图将世间所有的烦恼，带去旷远寂寥的天宇间，化入超然空灵的韵致里。柔美的阳光穿过枝丫，周边的景色在阳光的晕染下，幻化成一幅静美的画卷。

吃罢午饭，雪花悄悄地融入于干涸的土地，只在阴处留下斑斑点点，地里劳作的人渐渐多起来了，勤劳的庄稼人要赶在上冻之前把地翻好，为来年播种作铺垫。一阵微风吹来，空气中夹杂着新翻的泥土芳香，令人顿觉心旷神怡。广场上，老人们在晒太阳，听秦腔，拉家常。孩子们跳着皮筋，轻盈的脚步伴随着充满童趣的顺口溜：“一二三四五六

七，马兰花开二十一……”小镇氤氲在一片祥和的光亮之中。

乡村的夜晚，没有城市夜晚那般灯红酒绿，亦无车来人往，显得格外静谧。一轮明月高高地悬挂在巨大的天幕上，皎洁的月光像一片轻柔的白纱，将小镇包裹得严严实实，给夜晚增添了几许神秘和梦幻的色彩。清冷的风，踩着冬的韵律在旷野里放歌，时而高亢，时而低沉。路灯静静地守在风中，为夜行人抵挡孤独和恐惧。远处村庄的灯光星星点点，树木影影绰绰，更远处则是深黑的青山了。

初冬的山野乡村，丛林小溪，犹如一首流淌的诗，婉约清雅，无论是冬日的一米阳光，还是凌空而来的一场飞雪，都足以带给人无尽的遐想与感怀。在这个平淡而幽静的季节里，让我们感知光阴的冷暖，记录并收藏岁月里的风霜雨雪；在这个寒雪飘落的冬季，让我们尽情享受暖阳带来的温暖与惬意，共同迎接春天的到来！

诗潮

冬夜炉火(外二首)

刘知文

冬夜炉火

再加几根干柴
——几根碧树的遗骨
一盆烁烁之花，干干净净的痴狂
我幽深的眼睛，整夜亮着

再加一缕忧思，30克冥想
再加两段枯焦的肝肠
泥炉，越烧越有硬度
火中的血滴奏着命运交响

再加几根干柴，一重祈愿
烧吧，烧掉春昏、夏迷、秋伤、冬酷
以及纠缠不休的藤藤蔓蔓
当然
不会烧掉我锁住的沧桑

秋回老屋

破晓
蜘蛛网正在接收北落雪的信号
我坐在檐下，品味着满院荒草

几只觅食的雀儿走了
小院复归宁静
别后，我失踪过，沉睡过，醉过
狂过。四野茫茫无归路

谁在唤我的乳名
是的，这荒草下面就是祖辈
一层又一层不朽的足迹

日将夕
我手里攥着数十粒
凋而不伤的草籽
攥着父亲的箴言母亲的碎语

它们，将为我渗出
至少一杯，世间无人能够酿造的
秋水

孤树

它站立在大地边缘，昼与夜的分界处
太阳坠落，到另一世界去了
它的叶子——
一树金币，每一枚都亮着金色光芒
这世界依然美丽而辉煌

是那满树小剪刀，为我们
剪掉
长五分钟宽数万里的黑暗

我站立在原野东隅凝望
它渐渐地变成一个黑影，一个
庄重的黑衣人，向这边走来
好像我的兄弟

那年冬天

朱欣月



初冬的阳光暖暖的，温暖得像爷爷的笑容。曾几何时，在这座破旧的四合院里，回荡着爷爷多少笑声。在一声声小馋鬼里，爷爷从兜里掏出几张皱巴巴的零钱，让我买糖去。再大一点，爷爷每天接送我上学，给我讲学习的道理，给我读童话故事。

那间暗小而温馨的小厨房，爷爷做饭的背影总是那么亲切，虽是粗茶淡饭，全是满满的幸福。偌大的小院，东西并不多，唯一拥有的，是我和爷爷的欢笑声。如今，爷爷走了，小院塌了，我长大了。夕阳落下，云染泛起红晕，我和妈妈回来了。然而，第二天爷爷就病情加重，什么也吃不下。幼小的我天真地觉得是因为我不在家，爷爷才这样的。当天下午，爷爷去了县医院，后又转到市医院，医生还是那句话——老人年龄大了，做不了手术。迷茫中，我仿佛看到了爷爷越走越远的身影。

半夜，爷爷躺在病床上，护士将一根细长的针管刺进爷爷的血管，仿佛什么东西刺进我的心窝。一连几天，爷爷不吃不喝，全靠输液，渴了就只能用蘸水的棉签在他嘴唇上涂抹。我平时很贪睡，可那晚却是我清醒的一次，我一直站在床前望着爷爷，就像我睡着时爷爷望着我时的样子。

凌晨两点，爷爷沉沉睡去。妈妈一遍一遍用手托爷爷的眼睛，爷爷走时未曾合眼，是因为在去医院的路上，爷爷曾虚弱地说过他还想再照顾我几年，心有不甘吗？我终于忍不住了，号啕大哭。雪落小村，爷爷永远停留在我七岁的那年冬天。

出殡那天，天空落起了雪花，地上白茫茫的，我终究没能跟上他的脚步。如果可以，请冬天将爷爷还给我，让我再次拉住爷爷的手，陪他慢慢老去，永不放手。

(本文为作者系丹凤县庾岭中学八(1)班学生)